



25<sup>th</sup>  
Anniversary

# Karri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嘉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50)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 你的支持 • 我的動力

### 重點

- 營業額增加 53% 至 1,764,989,000 港元
- 股東應佔溢利上升 31% 至 81,126,000 港元
- 每股基本溢利上升 29% 至 19.83 港仙
- 每股股息 9.0 港仙 (二零零四 / 零五年度中期：8.5 港仙)

### 中期業績

嘉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Karri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本公司」) 董事 (「董事」) 會 (「董事會」) 謹此公佈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合稱「本集團」) 未經審核之中期業績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重列)
營業額	3	1,764,989	1,153,438
銷售成本		<u>(1,592,215)</u>	<u>(1,013,068)</u>
毛利		172,774	140,370
其他收入	4	5,312	5,693
分銷及銷售費用		(13,321)	(14,096)
一般及行政費用		<u>(64,759)</u>	<u>(58,746)</u>
經營溢利	5	100,006	73,221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	(1,668)
財務成本	6	<u>(11,111)</u>	<u>(3,377)</u>
除稅前溢利		88,895	68,176
稅項	7	<u>(7,769)</u>	<u>(6,276)</u>
本期溢利		<u>81,126</u>	<u>61,900</u>
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81,126	61,900
少數股東權益		<u>—</u>	<u>—</u>
		<u>81,126</u>	<u>61,900</u>
按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期內應佔 溢利計算之每股溢利			
— 基本	8	<u>19.83港仙</u>	<u>15.37港仙</u>
— 攤薄	8	<u>19.48港仙</u>	<u>15.24港仙</u>
中期股息	9	<u>36,877</u>	<u>34,401</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零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千港元 (重列)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17,485	213,409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1,719	11,868
土地使用權按金		16,417	13,292
遞延稅項資產		3,987	3,987
		<u>249,608</u>	<u>242,556</u>
<b>流動資產</b>			
存貨		452,532	440,013
貿易應收帳款	10	609,761	560,081
預付款、按金及其他流動資產		33,646	22,618
現金及銀行存款		381,927	352,665
		<u>1,477,866</u>	<u>1,375,377</u>
<b>資產總值</b>		<u><u>1,727,474</u></u>	<u><u>1,617,933</u></u>
<b>權益</b>			
<b>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b>			
股本		40,975	40,777
儲備		411,083	375,154
		<u>452,058</u>	<u>415,931</u>
少數股東權益		424	424
<b>權益總值</b>		<u>452,482</u>	<u>416,355</u>

## 負債

### 非流動負債

長期銀行貸款，有抵押	150,499	89,375
長期服務金之準備	7,369	7,369
遞延稅項負債	10,000	10,000

**167,868** 106,744

### 流動負債

短期銀行借貸，有抵押	343,063	495,829
融資租賃責任，即期部份	—	1,091
貿易應付帳款及票據	602,991	446,601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帳款	144,279	126,300
預收帳款	2,451	16,287
應繳稅項	14,340	8,726

**1,107,124** 1,094,834

### 負債總值

**1,274,992** 1,201,578

### 權益及負債總值

**1,727,474** 1,617,933

### 流動資產淨值

**370,742** 280,543

###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20,350** 523,099

#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重列)
經營溢利	100,006	73,221
調整非現金項目／利息／稅項 <sup>(1)</sup>	5,093	12,189
營運資金之變動	87,306	(60,968)
營運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192,405	24,442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淨額	(22,463)	(32,455)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140,016)	58,063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增加	29,926	50,050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52,001	244,419
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381,927	294,469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之分析：		
	二零零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存款	381,927	294,482
銀行透支	—	(13)
	381,927	294,469

(1) 調整非現金項目／利息／稅項之分析：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重列)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9,375	16,926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攤銷	149	149
僱員購股權之利益	2,948	2,35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18)	(426)
利息收入	(3,995)	(1,539)
已付利息	(11,111)	(3,377)
已付香港利得稅	(2,155)	(1,903)
	<u>5,093</u>	<u>12,189</u>

## 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份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但已經本集團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中期財務報告須與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告一併閱讀。

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告所用相同；惟本集團因採納新增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合稱「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需要改變其若干會計政策。該等新增／經修訂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本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編製有關報告期間已頒佈及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編製。於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詮釋，包括可選擇性採納的，於編製本中期財務報告時尚未能肯定知悉。

本集團會計政策修改及採納該等新政策之影響載列於下文附註2。

## 2. 會計政策之變動

### (a) 採納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

本中期報告所採納之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載列於下文。比較數字已根據有關規定作出相應修改。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	財政報表之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2號	存貨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現金流量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會計政策、會計估計之變動以及錯誤
香港會計準則第10號	結算日以後事項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	物業、廠房及設備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	租賃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	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	有關連人士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聯營公司投資
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	每股盈利
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	資產減值
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15號	經營租約—優惠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	股份報酬

採納新訂／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2、7、8、10、16、21、23、24、27、28、33、3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15號對本集團政策並無重大影響。總括而言：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影響少數股東權益、應佔聯營公司除稅後業績淨額之呈列及其他披露。
- 香港會計準則第2、7、8、10、16、23、27、28、33、3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15號對本集團政策並無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對本集團政策並無重大影響。各綜合實體之功能貨幣已根據經修訂準則之指引重新估值。所有本集團實體均採用相同功能貨幣，作為各實體財務報表之呈報貨幣。
-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對有關連人士之識別及若干其他有關連人士之披露造成影響。

採納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導致有關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由物業、廠房及設備重新分類至經營租賃之會計政策變動。為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所付之預付款項於租期內以直線法於損益表內扣除，如出現減值，則減值將於損益表內扣除。於以往年度，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列帳。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導致有關股份報酬之會計政策改變。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給予僱員購股權毋須在損益表作為開支。由二零零五年四月一日起，本集團將購股權成本在損益表列作開支。根據過渡條文，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七日後授出且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仍未歸屬之購股權成本，已追溯到有關期間之損益表列作開支（附註 2.6）。

會計政策所有改變均依照相關準則之規定。本集團採納之所有準則均須追溯處理，惟以下者除外：

-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在資產置換交易中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初步計量，僅就未來交易按公平價值列帳；
- 香港會計準則詮釋第15號－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之前開始之租約毋須確認優惠。

會計政策之變動對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之影響如下：

	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香港會計 準則第17號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2號 千港元	合共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少	(46,897)	—	(46,897)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增加	11,719	—	11,719
土地使用權按金增加	16,417	—	16,417
遞延稅項負債減少	(893)	—	(893)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酬金儲備增加	—	8,434	8,434
保留溢利增加／(減少)	3,743	(8,434)	(4,691)
固定資產重估儲備減少	(21,611)	—	(21,611)

	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香港會計 準則第17號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2號 千港元	合共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少	(44,178)	—	(44,178)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增加	11,868	—	11,868
土地使用權按金增加	13,292	—	13,292
遞延稅項負債減少	(893)	—	(893)
以股份支付之僱員酬金儲備增加	—	5,486	5,486
保留溢利增加／(減少)	3,486	(5,486)	(2,000)
固定資產重估儲備減少	(21,611)	—	(21,611)

會計政策之變動對簡明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香港會計 準則第17號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2號 千港元	合共 千港元
僱員購股權利益增加	—	(2,948)	(2,948)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減少	257	—	257
總溢利增加／(減少)	<u>257</u>	<u>(2,948)</u>	<u>(2,691)</u>
每股基本溢利增加／(減少)(港仙)	<u>0.06</u>	<u>(0.72)</u>	<u>(0.66)</u>
每股攤簿溢利增加／(減少)(港仙)	<u>0.06</u>	<u>(0.71)</u>	<u>(0.65)</u>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香港會計 準則第17號 千港元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2號 千港元	合共 千港元
僱員購股權利益增加	—	(2,359)	(2,359)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攤銷減少	257	—	257
總溢利增加／(減少)	<u>257</u>	<u>(2,359)</u>	<u>(2,102)</u>
每股基本溢利增加／(減少)(港仙)	<u>0.06</u>	<u>(0.59)</u>	<u>(0.53)</u>
每股攤簿溢利增加／(減少)(港仙)	<u>0.06</u>	<u>(0.58)</u>	<u>(0.52)</u>

## (b) 新會計政策

除下文所述者外，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告附註1所載者相同。

### 2.1 外幣換算

#### (a) 功能及呈列貨幣

本集團各實體之財務報表內之項目均以該實體經營之主要經濟環境通行之貨幣(「功能貨幣」)計算。港幣為本公司之功能及呈列貨幣，而其綜合財務報告以港幣呈列。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均按交易當日之匯率折算為功能貨幣。此等交易結算以及按年結日之匯率折換外幣資產和負債而產生之匯兌收益及虧損，均於損益表內確認，但符合資格成為現金流量對沖或投資淨額對沖之項目，則於損益表內列為遞延項目。

非貨幣項目之匯兌差異，例如按公平價值列入損益表之股本工具，均列報為公平價值收益或虧損之一部分，至於非貨幣項目之匯兌差異，例如歸類為可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等，均列入權益帳之公平價值儲備內。

(c) 集團公司

功能貨幣與呈列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實體（各實體均無極高通脹經濟地區之貨幣）之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法換算為呈列貨幣：

- (i) 每份呈列之資產負債表之資產與負債均以該資產負債表之結算日之收市匯率換算；
- (ii) 每份損益表之收入及支出項目均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平均匯率與各個交易日期之匯率之累積影響並不合理相近，在此情況下，收入及支出項目以交易日期之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匯兌差異乃獨立確認為權益部份。

2.2 物業、廠房及設備

以往土地及樓宇以估值列帳。公允價值之增值會撥入重估儲備；公允價值之減值則首先與先前重估增值組合對銷，然後於損益表支銷。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期內採用成本法表示會計政策之變動，該變動已追溯應用引致比較數字重列以符合變動之政策。

會計政策之變動之影響簡要如下：

	二零零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少	(16,505)	(16,721)
遞延稅項負債減少	(799)	(799)
保留溢利減少	(6,778)	(6,994)
固定資產重估儲備減少	(8,928)	(8,928)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折舊減少	<b>216</b>	216
每股基本溢利增加(港仙)	<b>0.05</b>	0.05
每股攤簿溢利增加(港仙)	<b>0.05</b>	0.05

本集團於每年結算日檢討資產之剩餘價值和可使用年限，並作出適當之調整。

### 2.3 資產減值

可使用年期不確定之資產毋須攤銷，而會最少每年檢查一次以確定有否減值，或於發生若干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未必可收回帳面值時作出檢查。須予攤銷之資產則於發生若干事件或情況有變顯示未必可收回帳面值時作出檢查以釐定減值。減值虧損按資產之帳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之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為資產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為估計減值，資產按可獨立識別現金流量之最小單位(產生現金單位)分類。

### 2.4 貿易帳款與其他應收帳款

應收帳款與其他應收款項初步按公平價值確認，其後按實際利息法按攤薄成本減去減值撥備計算。應收帳款與其他應收款之減值撥備乃於有客觀證據證明本集團無法按應收款項之原有條款收回所有金額時確認。撥備之金額為資產帳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按實際利率貼現計算)兩者之差額。撥備金額乃於損益表內確認。

### 2.5 借貸

借款初步按公平價值(扣除已產生之交易成本)確認。交易成本為直接與收購、發行或出售財務資產或財務負債之額外成本，包括向代理商、顧問、經紀及交易商支付之費用及佣金、監管代理機構及證券交易所徵收之費用及過戶登記稅項及稅款。借款其後按攤銷成本列帳，所得款項(扣除交易成本)與贖回價值間之任何差額於借款期使用實際利息法在損益表確認。

除非本集團有權無條件地延遲清償債項最少至結算日後12個月，借款一概分類為流動負債。

## 2.6 以股份支付之酬金

集團設有一項以股權結算，以股份支付之薪酬計劃。就僱員提供服務而授予以購股權之公平價值確認為一項支出。將於授予期間內列作支出的總金額乃參考所授購股權之公平價值釐定（不包括任何非市場性質之授予條件所產生之影響，如盈利能力及銷售額增長指標）。在假定預期可予以行使之購股權數目時，非市場性質之授予條件亦加入一併考慮。於各結算日，本集團調整對預期可予以行使之購股權數目所作出之估計，並在綜合損益表確認調整原來估計如有對其所產生之影響，及於剩餘之授予期內對股本作出相應調整。

已收款項（扣除任何直接應計交易成本）在行使購股權時會撥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帳內。

## 3. 分部資料

### (a) 業務分部

按業務分部劃分之本集團本期營業額及業務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五金塑膠 業務 千港元	電子專業 代工業務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合共 千港元
營業額				
外部	682,002	1,082,987	—	1,764,989
內部	44,605	—	(44,605)	—
分部業績	65,082	29,612	—	94,694
其他收入				5,312
經營溢利				100,006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
財務成本				(11,111)
除稅前溢利				88,895
稅項				(7,769)
本期溢利				<u>81,126</u>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重列)

	五金塑膠 業務 千港元	電子專業 代工業務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合共 千港元
營業額				
外部	515,032	638,406	—	1,153,438
內部	25,065	—	(25,065)	—
分部業績	47,090	20,438	—	67,528
其他收入				5,693
經營溢利				73,221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668)
財務成本				(3,377)
除稅前溢利				68,176
稅項				(6,276)
本期溢利				61,900

(b) 地區分部

按地區分部劃分之本集團本期營業額及業務之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日本 千港元	亞洲 (不包日本) 千港元	北美洲 千港元	西歐 千港元	合共 千港元
營業額	<u>125,558</u>	<u>683,307</u>	<u>352,109</u>	<u>604,015</u>	<u>1,764,989</u>
分部業績	<u>7,772</u>	<u>22,539</u>	<u>30,738</u>	<u>33,645</u>	<u>94,694</u>

截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重列)

	日本 千港元	亞洲 (不包日本) 千港元	北美洲 千港元	西歐 千港元	合共 千港元
營業額	<u>126,169</u>	<u>552,135</u>	<u>188,194</u>	<u>286,940</u>	<u>1,153,438</u>
分部業績	<u>9,052</u>	<u>18,236</u>	<u>17,144</u>	<u>23,096</u>	<u>67,528</u>

#### 4. 其他收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租金收入	1,317	3,124
管理費收入	—	1,030
利息收入	3,995	1,539
	<u>5,312</u>	<u>5,693</u>

#### 5.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重列)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9,375	16,926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之攤銷	149	149
員工成本	89,265	77,436
運輸費	15,482	14,592
	<u>114,271</u>	<u>109,103</u>

#### 6. 財務成本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利息		
— 於五年內償還之銀行借貸	11,082	3,294
— 融資租賃	10	68
— 其他	19	15
	<u>11,111</u>	<u>3,377</u>

## 7.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在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17.5%(二零零四年：17.5%)之稅率計提準備。在簡明綜合損益表支銷之稅項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現行香港利得稅	<u>7,769</u>	<u>6,276</u>

因聯營公司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沒有應課稅溢利(二零零四年：無)，所以本集團沒有應佔聯營公司之稅項。

## 8. 每股溢利

每股基本溢利乃根據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約81,126,000港元(二零零四年：61,900,000港元)及本期內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約409,045,000股(二零零四年：402,819,000股)計算。

每股攤薄溢利乃根據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約81,126,000港元(二零零四年：61,900,000港元)及已發行股份加上未行使之購股權有可能攤薄影響作出調整後之股份之加權平均股數約416,365,000股(二零零四年：406,050,000股)計算。

## 9. 中期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擬派中期股息： 每股9.0港仙(二零零四年：8.5港仙)	<u>36,877</u>	<u>34,401</u>

## 10. 貿易應收帳款

本集團給予客戶之數期由30日至120日。貿易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千港元
0至90日	587,701	472,358
91至180日	15,192	76,428
181至360日	6,831	9,917
360日以上	37	1,378
	<u>609,761</u>	<u>560,081</u>

## 11. 貿易應付帳款及票據

	二零零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千港元
0至90日	585,124	430,671
91至180日	14,346	13,750
181至360日	1,417	1,072
360日以上	2,104	1,108
	<u>602,991</u>	<u>446,601</u>

## 12. 資本承擔

本集團有以下已授權及簽約之資本承擔：

	二零零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已審核)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投資附屬公司	24,000	24,000
－購買土地使用權	4,770	7,780
－興建樓宇	22,369	—
－購買廠房及機器	832	1,820
	<u>51,971</u>	<u>33,600</u>

## 13.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融資之抵押為：

- (i) 本集團位於中國之部份土地及樓宇帳面淨值約9,955,000港元（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0,077,000港元）；及
- (ii) 本公司及若干附屬公司之公司擔保。

## 股息

董事會議決以現金方式派發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股息每股9.0港仙（二零零四／零五年度同期：每股8.5港仙）予所有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八日名列於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此中期股息會於或約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十五日以現金發放予各合資格之股東。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 披荊斬棘，再攀高峰

回顧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六個月止，營業額上升53%至1,764,989,000港元（二零零四／零五年度同期：1,153,438,000港元），而股東應佔溢利亦上升31%至81,126,000港元（二零零四／零五年度同期：61,900,000港元）。兩個數字均創下集團自一九九六年十二月上市以來中期業績的新高，代表著集團於二零零三／零四年度之整固期已經完成（二零零三／零四年度中期報告第二十一頁），且增長動力持續。

- 雖然目前持續受到於高油價與及高利率的影響，但全球資訊科技上的開支與及客戶外判生產的趨勢依然保持，此外，集團之「全透明成本加利潤報價模式」（二零零四／零五年度中期報告第二十四頁）亦有效保障因原料價格上升引致成本上漲的影響（除鐵料外，然而鐵料價格已從二零零五年六月回落約5%）。因此，五金塑膠業務與及電子專業代工業務繼續錄得穩定增長；
- 惟較低毛利率之電子專業代工業務所佔比例不斷上升，加上持續受到客戶壓價要求，故整體毛利率受到拖累，因而令股東應佔溢利的升幅（31%）較營業額之升幅為低；
- 集團早已意識此問題，故加強營運支出的監控，而有關支出的升幅相對大幅增加之生產需求已較為溫和，僅為7%。

#### 五金塑膠業務

電腦外殼、辦公室文儀產品及錄影帶外殼的銷售上升32%至682,002,000港元，主要因全球逐步恢復科技產品的支出所致，由於五金塑膠業務之毛利率相對較高，故仍然為集團溢利之主要來源。

#### 電子專業代工業務

由於新產品相繼推出付運，帶動電子專業代工業務急促增長70%至1,082,987,000港元，惟此業務毛利率較低，其銷售比例不斷上升將會繼續拖低集團整體毛利率。

#### 地域分佈

集團並無依靠單一市場，故其付運版圖仍然遍佈世界各地，亞洲（不包日本）地區的付運量依然為集團最大市場，只佔總營業額39%，而直接付運至北美洲之營業額僅佔20%。

## 人民幣升值

在此報告期間，人民幣升值約2%，於二零零四／零五年度人民幣開支佔總銷售成本約10%，對集團表現造成了負面影響。由於集團大部份之競爭對手之生產基地亦設於中國，理論上長遠而言，基於客戶仍會按照現有之採購模式，相信大家都會一致向客戶要求加價，以彌補成本上升。（請參閱二零零四／零五年度年報第三十五至三十九頁）

## 「投資者關係雜誌」(IR Magazine) 選舉

於二零零五年十一月，「投資者關係雜誌」(IR Magazine) 之每年度選舉中集團獲基金經理／分析員推選為「最佳投資者關係大獎－中小企業組」(市值低於十億美元)之香港區第二名，能取得這成就實在難能可貴，因為其他兩間位列三甲之得獎公司之市值比集團超出兩倍以上。同時，與零售股相比，小型工業股於過去十二個月不為市場所欣賞，考慮以上因素，我們衷心感謝那些過往曾經向集團投以信心一票之機構投資者／分析員，他們已經連續於二零零三及二零零四年兩度於「亞洲貨幣」(Asiamoney) 雜誌選舉中投票推選集團為香港「最佳管理公司」之一。

## 展望 瞻前顧後 穩步向前

- 大部份客戶均繼續向集團帶出正面的訊息，惟目前經濟仍然存在不少不明朗因素，包括利率及油價上升，集團認為對中期前景應抱持較為審慎的態度。
  - 我們維持對二零零五／零六年度的銷售目標增長為35% (於第一季度業績公佈時將原來30%上調)，以對比二零零四／零五年度計算；
  - 關注到未來之環球經濟狀況及因對二零零五／零六年度之銷售增長作出調整，令銷售基數增大 (二零零五／零六年度之銷售目標)，故將二零零六／零七年度之銷售目標增長從10%下調至5%；
  - 目前五金塑膠業務與電子專業代工業務之比例大概維持於40：60。
- 總結
  - 短期而言，集團對於本年度之表現感到樂觀；
  - 中期而言，由於經濟環境仍然存在不明朗因素，採取較為謹慎保守的態度是一個負責任之表現；
  - 長遠而言，因應集團業務經營模式的優勢、有效落實企業管治與及專業團隊管理，我們對前景依然樂觀。

3. 從策略角度分析，我們要平衡兩項外似互不相容的目標：
- 一方面要持續作投資於固定資產及其他環節，以維持對客戶的服務質素；
  - 另一方面又要兼顧各項「可能」發生的情況及其帶來的後果，由於考慮到這些問題的潛在危機，我們若然採取絕對樂觀的態度並不是一個負責任的表現。

集團對於股息、固定投資、人事招聘方面等之政策考慮都是遵照上述基本方向執行。

4. 雖然如此，短期而言業務表現理想，集團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份之營業額上升78%至約338,000,000港元（二零零四年十月份：190,000,000港元）。因這個月之未經審核銷售額未必能反映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之最後業績，懇請各投資者及股東在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謹慎行事。
5. 固定資產投資預算仍然維持90,0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資本性開支為23,451,000港元），主要用於興建中國東莞鳳崗玉泉廠房第一期工程，該新廠房用地於二零零四年八月購入，佔地面積超過200,000平方米（現有兩個廠房佔地面積合計：約89,000平方米）。隨著第一期工程完成，將可滿足二零零六／零七年度之產能需求，至於第二期廠房的興建則需視乎屆時之經濟環境情況再作決定。倘若其他情況不變，延後玉泉廠房第二期的興建，將可提升集團現金流量之儲備及派發股息的能力，惟至目前尚未作出任何決定。
6. 雖然集團對於二零零六／零七年度之銷售目標作出下調，加上面對興建玉泉廠房的龐大資金需求，我們仍然建議派發中期股息每股9.0港仙。（請參閱「流動資源及財務政策」）
- 集團現金充裕，我們有信心可足夠應付固定資產投資與及股息派發；
  - 除出現不可預知的轉變外，將維持二零零三／零四年度（二零零三／零四年度年報第三十五頁）對股東所作之承諾，董事會倘若對除稅後溢利不少於50%作為股息之股息政策有任何改變，必會於前一次之中期／全年業績公佈時提前通知公眾。

## 25週年紀念

### 「你的支持•我的動力」

集團於本年度慶祝成立二十五週年，並於二零零五年十月二十一日設大型晚會招待各界來賓，包括客戶、政府官員、供應商、銀行，以及也許是最重要的——我們的員工（詳情請瀏覽本集團網頁）。若然沒有這一班「無名英雄」在背後的默默支持，相信我們無法取得破紀錄的一年。

我們藉此再次衷心感謝各位：有你的**一貫支持**，帶給我們無比**動力**勇往向前，再攀高峰。雖然迎面而來或有無窮的困難或挑戰要面對，但我們有信心可逐一跨過，就如我們過去二十五年來一樣。

## 企業管治

要確保一間企業管理得宜與及照顧投資者權益，我們深信良好企業管治操守是**不可或缺**的，除了需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之規例要求外，我們自願地落實了以下措施，包括：

- 季度業績公佈
- 季度公佈主要股東就未有抵押股份作出之自願性披露
- 季度與個人投資者舉行茶敘活動

有關守則條文的遵守，請參閱「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 主要股東就未有抵押股份作出之自願性披露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Pearl Court Company Limited (「Pearl Court」) 通知本公司，對於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其擁有本公司普通股之權益，並沒有作出任何股份抵押。Pearl Court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之二零零四／零五年度中期業績報告中首次作出有關披露，其亦承諾於本公司未來刊登的年度、半年度或季度業績公佈之前知會本公司其抵押股份情況，並授權本公司公佈這些資料。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一日，Pearl Court持有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共172,200,00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42.02%。

### 與個人投資者茶敘

集團首創每季度「與個人投資者茶敘」活動，為個人投資者開闢一個新鮮獨特的直接溝通渠道，在二零零五／零六年度第一季季度業績公佈後，我們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三日舉行了第五次茶敘活動，雖然我們大膽地將入場費（慈善捐款從30港元提升至50港元）提升近66%，加上市場對於小型工業股的態度轉趨冷淡，但當日仍有超過30位個人投資者出席，他們熱烈投入參與答問環節。其中三名個人投資者更於最後一節中，自願上台與其他投資者一同分享他們的感受，與及發表對集團的正面觀感。

第六次「與個人投資者茶敘」將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九日（星期五）下午六時三十分至八時三十分假座香港金鐘太古廣場一期五樓Vinson廳舉行。此茶敘亦為集團履行社會責任之一部份，所有到場參與人仕均需直接捐助50港元予慈善機構，而集團亦會捐出相同總額（上限為10,000港元）。任何人仕願意捐出100港元或以上，我們將會：

- 盡可能向相關慈善機構要求發出收據供退稅用途；及
- 最高捐款之首十名人仕可無需通過抽籤程序（如需要），確保座位安排。

於可行的情況下，我們會盡快將茶敘之錄影版本上載至集團網頁，如投資者對上述活動有興趣，歡迎瀏覽本集團網頁 [www.karrie.com.hk](http://www.karrie.com.hk) 索取更詳細資料，報名表格可於本集團網頁直接下載或於辦公時間內致電 2411-1142 索取。由於場地座位有限，所有出席茶敘之人仕必須事先獲確認登記，方可入座。

## 流動資源及財務政策

由於對流動資金管理作出嚴謹之監控與及固定資產投資有所延後（二零零五年中受到天氣及其它因素所影響，致使興建玉泉廠房之第一期工程受阻數月），集團之淨銀行借貸由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之 233,630,000 港元或淨借貸比率 56% 下跌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之 111,635,000 港元或淨借貸比率 25%。

集團仍然採用以「股東應佔溢利」及「非現金開支」所提供之自由現金流量，用作應付「固定資產投資」及「股息」的資金需要。但隨著集團之業務繼續保持增長，我們將需要從借貸方式支援平均達六十天之應收帳放帳期，故此我們相信直至本財政年度末，淨負債比率仍會繼續隨著業務增長及固定投資計劃啟動而逐步上升（二零零四／零五年度年報第四十六頁）。

### 集團並不認為高淨銀行借貸比率會對增長造成障礙，因為

- 一 集團之非流動資產與股東資金比率繼續處於 55% 之低水平，代表集團之非流動資產由穩定的長期股東資金所支持；
- 一 目前銀行借貸主要用於貿易應收帳之資金週轉
  1. 理論上在零或負營業增長的情況下，將無需因應付增長時帶來的貿易應收帳上升尋求資金週轉；
  2. 若不選擇以傳統借貸形式週轉，最後亦可選擇以「發票貼現」方式套取現金以降低／清還銀行借貸（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之應收帳為 609,761,000 港元，淨銀行借貸為 111,635,000 港元）。

以目前所持手頭現金達 381,927,000 港元，加上銀行借貸額約 1,062,000,000 港元，我們有信心足以應付目前營運及固定投資的資金需要。

## 匯兌風險

集團所有資產、負債及交易均以港元、美元或人民幣計算，由於年內港元、美元及人民幣之匯率一直維持穩定，故此集團現時並無任何重大的匯兌風險。（請參閱二零零四／零五年度年報第三十六頁關於人民幣升值之影響）

##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集團於期內平均聘有僱員約6,500名。雖然有報導指中國南方面對勞工短缺之問題，集團於招聘人員上並未遇到重大困難，這或許因為集團於過去二十五年來努力於當地建立了良好的信譽所致。

僱員薪酬一般參考市場標準及僱員表現釐定，集團並會根據公司已審核的業績透過獎賞評核政策，對有良好表現的員工發放花紅，其它員工福利包括醫療保險、「員工置業補助計劃」及強制性公積金。

除此之外，集團分別於一九九六年及二零零二年採納兩項購股權計劃，透過購股權以獎勵及匯聚人才。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共有130位僱員獲發購股權（二零零四／零五年度中期76位），而所涉及購股權成本約共2,948,000港元已計算於損益表內。（二零零四／零五年度同期：2,359,000港元），期內並未有發放購股權。

##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 審核委員會

遵照《上市規則》，本公司於一九九九年一月底成立審核委員會，該委員會現包括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負責處理審核範圍內的事宜，包括財務報表的審閱及內部監控；以保障本公司股東的利益。本公司現在提呈的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除下文所述之偏離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之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第A.2.1條規定應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並無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何焯輝先生（「何先生」）目前兼任該兩個職位。何先生為本集團的創辦人，於製造業具備豐富經驗。同時，何先生具備擔當行政總裁所需之合適管理技巧及商業觸覺之先決條件。董事會相信，由一人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為本集團提供強大兼一致的領導，並可讓本集團更有效及有效率地發展長遠業務策略及執行業務計劃，故無須區分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

## 遵守標準守則

期內，本公司已採納嚴格程序規管董事進行本公司所發行的證券交易，以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之規定。經本公司查詢後，所有董事均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整個六個月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 在聯交所網站刊登中期報告

上市規則附錄16第46(1)至46(9)段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合適時在聯交所的網站刊登。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包括何焯輝先生、何卓明先生、郭永堅先生、談永雄先生、李樹琪先生及黃順鵬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蘇偉俊先生、陳瑞森先生及方海城先生。

承董事會命  
董事  
李樹琪

香港，二零零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

\* 僅供識別之用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